



[_ \(http://www.mot.gov.cn\)](http://www.mot.gov.cn)

欢迎使用交通智搜

关于《机动车驾驶培训教学大纲（修订征求意见稿）》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“放管服”改革决策部署，统筹机动车驾驶培训与考试衔接，进一步优化提升驾驶培训服务质量，提高驾驶员安全文明素质和驾驶技能，我司组织对《机动车驾驶培训教学大纲》进行了修订，形成了《机动车驾驶培训教学大纲（修订征求意见稿）》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意见：

1.登录交通运输部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www.mot.gov.cn>），进入首页右侧的“互动”栏“意见征集”点击“关于《机动车驾驶培训教学大纲（修订征求意见稿）》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”提出意见。

2.电子邮箱：lvvj@mot.gov.cn。

3.通信地址：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11号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车辆管理处（100736）。

本次征求意见反馈截止日期为2022年3月4日。

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10325

